

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
鉴 证 报 告
信会师报字[2017]第 ZI10312 号

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7]第ZI10312号

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妮股份”）2016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董事会的责任

安妮股份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深证上[2015]65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等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向注册会计师提供真实、准确、完整的相关资料。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深证上[2015]65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

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安妮股份2016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深证上〔2015〕65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安妮股份募集资金2016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五、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安妮股份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安妮股份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一日

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深证上[2015]65 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本公司将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购买资产募集配套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向杨超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 1966 号）核准，公司向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融通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55,834,729 股，发行价格 17.91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999,999,996.39 元，扣除承销保荐费、律师费、审计费等发行费用 23,349,999.92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76,649,996.47 元。该资金于 2016 年 10 月 25 日存入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沧支行的募集资金专户。该募集资金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6]第 310900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

2016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结存情况为：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2016 年 10 月 25 日实际到位募集资金：	999,999,996.39
减：发行费用	23,349,999.92
2016 年 10 月 25 日募集资金净额：	976,649,996.47
减：2016 年度使用	43,222,285.00
加：2016 年度存款利息收入减支付银行手续费	2,135,602.08
减：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00.0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0
2016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应存余额	335,563,313.55
2016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实存余额	335,563,313.55
差异	---

二、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自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按照《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募集资金均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公司分别与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沧支行及财务顾问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且报告期，该募集资金已按相关程序全部投入使用。

因公司购买北京畅元国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畅元国讯”）100%股权项目所募集的配套资金存储在公司于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沧支行开立的账号为83700120000000805（理财产品子账号为80000127390000014）的募集资金专户中，截止2016年12月31日，专户余额为335,563,313.55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银行	账号	截止日余额	存款类型
1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沧支行	83700120000000805	335,563,313.55	活期
合计			335,563,313.55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999,999,996.39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及2016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

截止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实际使用金额为10,000万元。

(五)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六)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七)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及 2016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5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一年以内的短期银行理财产品。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50,000 万元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四、 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4 月 11 日批准报出。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加盖公章)

2017年4月11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0,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657.2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657.2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发行费用等	否	2,335.00	2,335.00	2,335.00	2,335.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支付收购畅元国讯现金对价	否	10,725.65	10,725.65	4,290.69	4,290.69	4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版权大数据平台	否	86,000.00	86,000.00	31.54	31.54	0.04	2019 年 12 月	(257.72)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99,060.65	99,060.65	6,657.23	6,657.23			(257.72)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及 2016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实际使用金额为 10,000 万元。									

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度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账户余额为 335,563,313.55 元，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及 2016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5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一年以内的短期银行理财产品。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50,000 万元购买银行理财产品。